

# 长春市双阳区直达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分配下达情况。

截至目前，上级共下达我区直达资金 101,862.25 万元，已分配到部门 87,716.45 万元，未分配 14,145.80 万元，分配率 86.1%。

未分配的直达资金情况。截至目前，我区未分配的直达资金 14,145.80 万元。主要原因是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1,236.20 万元，该资金待秋季学期开学后予以分解下达；疫情防控财力补助资金 8,968.43 万元，该资金因前期疫情防控资金已由区级垫付，剩余资金需确定用途后分解下达；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经费 1,198.00 万元，该资金需按社保局需求分解支付。

### （二）支出使用情况。

1. 直达资金支付情况。截至目前，已分配直达资金 87,716.45 万元，支出 59,874.99 万元，支付率 58.8%，未支出 27,841.46 万元，详细情况如下：

直达资金支出 59,874.99 万元。主要是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478.47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21,783.00 万元；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13,093.5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 8,748.00 万元；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6,820.18 万元就业补助资金 2,658.75 万元等。

## 二、直达资金运行困难及意见建议

随着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的有序扩围、稳步增加以及常态化安排，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对市县基层实施减税降费发挥了“雪中送炭”作用，为稳住经济基本盘提供了重要支撑，受到了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的普遍欢迎。但基层在直达资金执行中还存在一些问题，比如：一是直达资金快速下达，给地方分配预留时间少，导致工作不细致；二是部分项目进展缓慢，资金闲置或效益低，部分项目建设资金，需要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拨付，有的项目还会受客观因素影响而延缓进度，导致资金闲置。为进一步提高财政直达资金使用效率，建议如下：

（一）细化直达资金分配方法。一是突出重点领域，围绕“六稳”、“六保”政策要求，突出重点支持领域，提高分配的效益；二是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工信、人社、民政等部门提前摸排各分管领域需要帮助的困难企业和人员，建立健全受益对象实名台账；财政部门和使用单位按照全面推行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要求，提前做好项目谋划和入库，确保直达资金下达后，能快速落实到具体项目。

（二）强化项目管理。一是把好项目关口。提前做好项目准备，把好项目准入关、质量关，提高直达资金与项目需

求匹配程度，使得资金快速落到项目，形成支出，减少资金沉淀。二是健全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以项目为基本单元，按照“谁审批、谁负责”原则，建立从项目准备期、项目动工期、项目建设期、项目验收期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加快推进项目建设。三是建立项目调整机制。针对一些项目难以实施或实施慢的情形，允许地方按照规定程序调整直达资金用途，避免资金闲置。三是加强直达资金监管。一是从严管好资金支出环节。建立点对点的资金支付机制，明确禁止以任何名义将直达资金转至单位实有资金账户，不得采取以拨代支、虚列支出、超进度支付等方式人为拉高支出进度，并对特殊情况实行正面清单管理。二是全流程从严监控资金。充分发挥“线上+线下”监督工作优势，依托直达资金监控系统抓好线上监控工作，及时处理系统预警信息并同步反馈单位改进，同时紧扣资金绩效目标进行线下核查，及时纠偏纠错，提高资金执行效率和使用效益，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合规、高效。

###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提高工作质量，积极落实上级财政部门工作要求，加快资金的执行进度，合理安排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做好日常监控、疑点核实、违规处理等工作，并将结果如实记录到监控系统，确保万无一失。着力提升预算下达、资金支付、惠企利民补贴补助发放数据质量和

对接效率，力求及时、准确、完整，为下一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与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的有序衔接做好准备。

2023年7月24日

长春市双阳区财政局